

证券代码：870012

证券简称：大运汽车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北大运汽车有限公司 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3月28日，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湖北大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为减少应收票据资金占用，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同意其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申请开展不超过15000万元额度的“票据池”业务，业务期限为自相关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二、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1、业务介绍

“票据池”业务是合作金融机构为企业客户提供的票据管理服务。合作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集票据托

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2、协议合作金融机构及实施方式

子公司本次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协议合作金融机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拟开展不超过 15000 万元额度的票据池业务，该额度在业务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本次合作达成后，公司收到票据时，可以选择通过票据池业务将应收票据存入合作银行进行集中管理，利用票据池尚未到期的存量有价票证资产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银行承兑汇票等有价票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

三、票据池业务实施目的与作用

由于客户付款方式的客观情况，公司在收取账款过程中，收取大量的银行承兑汇票等有价票证。同时，公司与供应商合作也经常采用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有价票证的方式结算。存量票据到期前，不能直接使用，不利于资金流动性。

本次合作有利于优化财务结构，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四、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货款，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如后期合作银行发现所质押票据存在问题，致使质押担

保额度不足，可能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子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子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核准票据有效性，及时关注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五、 备查文件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30日